

#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

##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推广应用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书的通知

根据《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更新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、特种作业操作证式样的通知》(应急〔2019〕53号)要求,特种作业操作证新版证书分为PVC卡实体证书和电子证书(含普通纸质打印版),电子证书与实体证书一一对应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为不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大力推进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书的广泛应用,自2021年1月1日起,我局暂停核发特种作业操作证实体证书(2019年8月23日前取证且需办理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遗失业务除外)。但对特种作业操作证实体证确有需求的人员,个人提出申请且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后,我局将按照程序予以核发。

执行过程中,若有疑问,请致电:020-38920660,或关注微信公众号“国家安全生产考试”,查看该公众号指引文章:特种作业常见问题解答——证书篇(<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mvh2AajB1nTn0X-DRL-y0Q>),以了解特种作业操作证更多相关信息。

特此通知。



